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裕耀”）通过其控制的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1,653,9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为 33,313,962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79.98%。本次质押解除后，潍坊裕耀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占公司总股本的 0%。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接到股东潍坊裕耀发来的《告知函》，潍坊裕耀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33,313,962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9.9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59
解质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持股数量（股）	41,653,962

持股比例（%）	10.7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潍坊裕耀未来如有股份质押计划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